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 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I KAM HOLDINGS LIMITED 泰錦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1)

控股股東出售股份

泰錦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獲Classy Gear Limited (「Classy Gear」)告知,其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在公開市場出售89,190,000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約為11,851,000港元(「出售事項」)。

緊接出售事項完成前,Classy Gear擁有合共245,320,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0.66%。所出售股份佔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1.15%。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出售事項完成後,Classy Gear持有156,130,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9.51%,及不再為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據本公司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並不知悉出售事項對手方的身份或其各自的主要業務。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泰錦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景順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景順先生(主席)、劉潭影女士及徐子花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孔 斌先生、嚴建平先生及黃玉琼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至少保存七日。 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aikamholdings.com 刊登。